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四 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 了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 通合伙)为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服务。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 的《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1)。

2025年11月24日,公司收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签字会计师变更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 构,原委派阚忠生先生、薛飞霞女士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签 字注册会计师。由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工作调整,现委派 陈冬梅女士接替薛飞霞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后的签字项目合伙人为阚 忠生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陈冬梅女士。

二、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冬梅女士于 2025 年 5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自 2015 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在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近三年签署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上市公司0家。

2.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冬梅女士最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冬梅女士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 独立性要求的情形,符合独立性要求。

三、其他说明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5 年度 财务报表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基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